

國立東華大學 108 年教職員工歲末聯歡電腦抽獎原則

一、獎品：203 份。

二、抽獎方式：

(一)由電腦依亂數自動產生中獎名單，過程同步呈現於大銀幕（程式由本校圖書資訊中心設計）。

(二)獎品配合活動節目之進行分批抽獎。

(三)特獎、頭獎、一獎、二獎、三獎、五獎、六獎、七獎、八獎、九獎、十獎、十一獎、十二獎及現場新增並經人事室指定之獎項，限到場之本人領取(已核備之因公未能出席之人員不在此限)，如經唱名 3 次未到者，視同放棄該次中獎資格；其餘各獎項，人事室應於活動結束後之 3 日內將中獎人名單公告於人事室首頁。各中獎人應於 109 年 1 月 10 日(五)前攜帶職章至人事室簽領，中獎人逾期未領取者，視同放棄領獎資格。若需代領獎項，應攜帶中獎人之職章或證件以便查驗。

五、備註：

(一)每位抽獎對象僅限一次中獎機會。

(二)中獎人非本活動抽獎對象者，取消中獎資格。

(三)快樂獎為餐會後 109 年 1 月 6 日於人事室公開抽獎並請本校稽核人員代為抽獎。